

##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一館及二館哺(集)乳室使用須知

104 年 1 月 21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行政主管會議通過

- 一、 理工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便利女性產後持續餵哺母乳，並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母乳哺育政策及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之精神，特設置哺（集）乳室（以下簡稱本室），並訂定「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哺(集)乳室使用須知」（以下簡稱本須知）。
- 二、 服務對象：哺餵(集)母乳之人士。
- 三、 本室開放時間配合本校同仁上下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每日上午 8：00 至下午 5：00 時，如遇特殊情況另行公告。(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)
- 四、 上班時間若需使用，請至理工一館 A214 及理工二館 E109 登錄「哺(集)乳室使用者登記簿」並借用鑰匙，使用者進入後可上鎖並於門把掛上「使用中」之告示牌，欲使用者請先敲門，使用後離開時應將個人物品攜離、保持環境清潔、將「使用中」告示牌復原、關閉冷氣電燈及門窗。
- 五、 設備供應：提供沙發、洗手台、換尿布台、飲水機、冰箱等，均為公物，敬請愛惜使用，不得攜出或擅自移動，如有損毀應照價賠償。
- 六、 本室僅供哺(集)乳之用，不得移做他用(如飲食、休息或私人討論...等)，非哺乳人員不得任意進入本室。
- 七、 母乳可於本室內擠出收集，存放在冰箱中，請標明所有人姓名及日期，並於開放時間結束前攜回，請勿隔夜存放。
- 八、 哺乳室冰箱只限存放母乳、吸奶裝置及代用之空瓶，並請標明所有人姓名，不得放置其他物品；發現有非母乳及非指定物品，管理單位有權逕行處理，原放置人不得異議。
- 九、 使用者若違反本須知之規定，管理單位有權取消其使用權。
- 十、 使用本室如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者，請洽理工學院(03-8903504~5)。
- 十一、 本須知經本院行政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